

## 2026 年第二十二屆生命教育學術研討會徵稿啟事

- 一、 會議時間：2026 年 10 月 17 日（週六）至 10 月 18 日（週日）
- 二、 會議地點：國立臺灣大學
- 三、 主辦機關：教育部
- 四、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大學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社團法人台灣生命教育學會
- 五、 會議宗旨：透過跨宗教、跨科際與跨立場之對話來探討生命教育的根本課題並促進相關學術工作者之間的交流與合作。
- 六、 徵稿對象：各大專院校專（兼）任教師、碩博士生，或相關學術研究機構專（兼）任研究人員。多名作者共同撰稿時，第一位作者應符合前項資格。
- 七、 徵稿主題：「AI 時代的生命教育新視野——反思、實踐與對話」

人工智慧的迅速發展正在深刻改變人類的生活樣態、思維方式與價值結構。科技的進步一方面帶來知識獲取、生活型態與學習方式的革新，另一方面也帶來對生命意義、價值判斷、人性本質與靈性實踐的多重挑戰。面對科技加速與知識爆量的時代，生命教育如何協助時人保持對生命課題的覺察、深化對生命意義的探索，並建構整全的人格與生命智慧？本屆研討會將以「AI 時代的生命教育新視野——反思、實踐與對話」為主題，探討理論建構、教學創新與實務推動的可能性。歡迎來稿研討，建議子題如下：

### （一）AI 與終極關懷

- AI 科技對人生目的、生命意義與理解美好人生的影響
- AI 時代下的生死議題、苦難經驗、人生信念、生命終極關懷與超越之再思考

### （二）AI 與價值思辨

- 面對 AI 科技所產生的倫理議題、價值選擇與公共討論
- AI 資訊環境中，價值選擇、媒體素養與倫理判斷的培育

### （三）AI 與靈性修養

- AI 時代的靈性需求與人格統整
- AI 科技對內在安定、生命覺察與知行合一之生命實踐的影響

#### (四) AI 與人學探索

- AI 技術對「人是什麼」、「我是誰」等課題帶來的反思
- 人與 AI 互動中對自我認同、主體性、尊嚴及人性理解的省思

#### (五) AI 與思考素養

- AI 時代的批判思考與後設思考的挑戰
- AI 輔助學習對思辨能力之可能性、限制與教學因應策略

#### (六) 生命教育理論與實踐

- AI 時代生命教育理論之發展與創新
- AI 融入生命教育的課程與教學模式
- 生命教育政策、校園文化建構的經驗和挑戰

### 八、徵稿辦法：

(一) 本研討會徵求與主題相關且未經其他研討會、網路發表或出版等具原創性論文。

(二) 緝要徵稿：

1. 緝要應包括：問題意識、文獻回顧、論點及論證（或研究設計、研究發現、討論與建議）、參考文獻，緝要文長以 1,500 字為原則。

2. 投稿日期：請於 **2026 年 3 月 31 日** 前投遞論文題目及緝要。

3. 投稿方式：

(1) 緝要電子檔（檔案命名：論文題目\_緝要\_作者全名）；

(2) 投稿申請表電子檔，請見附件一。（檔案命名：研討會投稿申請表\_作者全名）；

(3) 請將上述資料 word 檔寄至 [conf@lec.ntu.edu.tw](mailto:conf@lec.ntu.edu.tw)。郵件主旨為「2026 生命教育學術研究會論文緝要投稿」。

4. 審查結果：

緝要審查結果預計於 2026 年 4 月 17 日通知投稿者。

(三) 全文徵稿：

1. 緝要審查通過者應於 **2026 年 6 月 30 日** 前繳交論文全文。

2. 投稿全文應包含以下項目：
  - (1)標題：需註明中英文名稱；
  - (2)摘要：中英文摘要各 350 字以內、中英文關鍵詞各 3-5 個；
  - (3)正文：請使用 APA (第七版) 格式撰稿，詳閱附件二撰稿須知。
3. 論文全文含註解、圖、表、參考文獻及附錄，以 15,000 字為原則，至多不超過 20,000 字。
4. 審查方式採雙向匿名制度，為求審查客觀，正文及中英文摘要請勿出現可辨識作者個人資料之文字。
5. 論文全文經審查完成後，預計於 2026 年 8 月 31 日通知作者。未經錄取之論文，恕不退稿，請自行備份存檔。

為維繫本研討會之整體品質，凡投稿於本研討會之論文，將依《生命教育研究》期刊之審稿辦法進行審查，如經編委會同意得以刊登於期刊者，除發表費外，將另致稿酬。

洽詢方式：02-3366-1755#107 conf@lec.ntu.edu.tw 承辦人：符小姐  
臺大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網站：<http://www.lec.ntu.edu.tw>  
社團法人台灣生命教育學會網站：<http://www.tlea.org.tw>

附件一

## 2026 第二十二屆生命教育學術研討會

### 投稿申請表

論文名稱		中文			預計論文字數
		英文			
作者	姓名	中文			職稱
		英文			
	任職機構			單位	
共同 作 者	姓名	中文			職稱
		英文			
	任職機構			單位	
共同 作 者	姓名	中文			職稱
		英文			
	任職機構			單位	
連絡人 姓名			電話	(O)	(H)
			手機		
			傳真		
通訊處					
E-mail					

## 附件二

# 2026 第二十二屆生命教育學術研討會

## 撰稿須知

本研討會撰稿格式除依照一般學術文章之撰寫原則外，內文與參考文獻寫法一律採用美國心理學會(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APA)第七版的撰寫格式，請參考 <http://www.apa.org>。茲舉隅說明如下：

### 壹、版面與字體

- 一、稿件之版面規格為 A4 紙張電腦打字，每頁需加註頁碼。
- 二、正文之中文字型一律採用新細明體，引號使用「」；英文字型一律為 Times New Roman，引號則使用 “”。參考文獻之中文部分用全形字體，英文部分則用半形字體。
- 三、文中外國人名，第一次出現以原文的姓名表示，第二次出現則以姓為主。外國人名之引用書寫請依各國之特定用法使用。
- 四、引用專有名詞若為外來者請使用慣用之譯名，並於第一次使用時以括號標註原文。若無慣用譯名時，應逕用原文。

### 貳、標題

#### 一、中文標題

- (一) 文章篇內的節次及子目，以五個層次為原則，其字型樣式皆為粗體，請依序以壹、一、(一)、1.、(1)表示。
- (二) 標題若逢頁尾最後一行，應移至次頁首行。

#### 二、英文標題

- (一) 文章篇內的節次及子目，以三個層次為原則，其次序為：1.、1.1、1.1.a。
- (二) 標題若逢頁尾最後一行，應移至次頁首行。

### 參、內文引註

- 一、年份一律以西元呈現。
- 二、文中括號皆採用全形( )的格式；文末「參考文獻」之中文文獻以全形( )，英文文獻則以半形( )為之。
- 三、內文引註格式：  
主原則：作者(出版年份)或(作者，出版年份)。直接節錄者請註明頁次。

(一) 個人作者：

楊大春（2003，頁10）提到：「引用文……」

Smart (1996) 認為……

「引用文……」(Smart, 1996, p. 2)

(二) 二位個人作者：

張利中與胡宜芳（2008）認為……或（張利中、胡宜芳，2008）

Connelly 與 Clandinin (1988) 指出……或(Connelly & Clandinin, 1988)

(三) 作者為三人以上：

1. 僅需寫出一位作者，後面再加「等人」(中文)或「et al.」(英文)，但仍需註明年份。例：

林承霈等人（2021）認為……或（林承霈等人，2021）

Moulthrop et al. (2016)……或……(Moulthrop et al., 2016)

2. 若作者縮減後與其他文獻會產生混淆，需加列第二或接續作者姓氏，直至可區辨，再加上 et al. (等人)。

四、原文之直接節錄：

文中引用其他說明或直接引用超過40字時，均需另起新段落，將引文段落內縮二個字，並以10號「標楷體」字體呈現之，該引文與內文前後各空一行。

## 肆、參考文獻

必須全部列舉正文中引用過之文獻，不得列出未引用之文獻。文獻順序以中文文獻在先、外文文獻在後；翻譯文獻若為中文譯本則列於中文文獻中，英文譯本則列於英文文獻中。每個作者第一行由第一格開始寫，第二行中文內縮二個字；英文內縮四個字母。中文書名與期刊（雜誌）名、卷期以粗黑體表示；英文之部分則以斜體表示。如有DOI應註明。

### 一、期刊與雜誌類

格式：作者（年份）。篇名。期刊或雜誌名稱，卷（期），頁數。

陳伊琳（2022）。亞里斯多德觀點下的友愛／友誼與幸福人生。生命教育研究，14（2），1-33。

<https://doi.org/10.53106/207466012022121402001>

Cooper, J. M. (1985). Aristotle on the goods of fortune. *The Philosophical Review*, 94(2), 173-196.

<https://doi.org/10.2307/2185427>

### 二、書籍類

格式：作者（年份）。書名（版數）。出版社。

(一) 個人作者：

張德勝 (1986)。社會原理。巨流。

(二) 團體機構作者：需列全名。

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 (1996)。教育改革總諮詢報告書。作者。

(三) 編輯類書籍：

沈清松 (主編) (2002)。哲學概論。五南。

Chippendale, P. R., & Wilkes, P. V. (Eds.). (1977). *Accountability in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四) 收錄於書中的一章：作者 (年份)。篇名。載於編者 (主編)，書名 (頁碼)。出版社。

洪蘭、曾志朗、吳嫻 (2007)。腦與生命教育。載於黃政傑 (主編)，  
生命是什麼 (頁 207-263)。師大書苑。

Clarke-Stewart, K. A. (1984). Programs and primers for childrearing education: A critique. In R. P. Boger, G. E. Bloom, & L. E. Lezotte (Eds.), *Child nurturance, vol. 4: Child nurturing in the 1980s* (pp. 125-155). Plenum Press.

(五) 翻譯類書籍

Schutz, A. (1991)。社會世界的現象學 (盧嵐蘭，譯)。桂冠。(原著  
出版於 1967 年)

Bourdieu, P. (1984). *Distinction: A social critique of the judgment of taste* (N. Richard, Trans.). Routledge & Kegan Paul.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45)

(六) 未出版之碩博士學位論文

王秉倫 (2007)。印順法師的生命關及其生命教育義蘊 (未出版之博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Malkus, A. J. (1995). *Environmental concern in school-age children: Relationship with environmental attitudes and behaviors, anxiety, locus of control, and perceived competencies*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Purdue University.

### 三、網路資料

黃以敬 (2004, 2 月 23 日)。從小學到大學，面臨新生荒。自由時報。

<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4/new/beb/23/today-libe4.htm>

Malico, M. & Langon, D. (2003, May 13). *Paige announced that all states are on track by submitting no child left behind accountability plans on time: Another important milestone reached in the implementation historic law.*

<http://www.ed.gov/news/pressreleases/2003/02/02032003b.html>

## 伍、圖表與照片

- 一、圖表皆須配合正文用阿拉伯數字加以編號，同時與前後文空一行圖表之標題則置於圖表的左上角，分兩行說明，第一行為標號，第二行為標題。。中文圖表標題以粗體呈現、英文則以斜體呈現。
- 二、圖表下方須列出資料來源，同時可視需要加以註解。